

证券代码：002370 证券简称：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2024-082

债券代码：128062 债券简称：亚药转债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太药业”或“公司”）近日获悉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1、被冻结银行账户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账户性质	实际冻结金额 (万元)
1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	8508*****1628	募集资金专户	1,207.60

2、冻结原因

经查询后了解，公司本次银行账户被冻结主要系公司与江西人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可医药”）合同纠纷，人可医药向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公司已收到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应诉通知书》《传票》等法律文书，人可医药要求公司赔偿盐酸二甲弗林原料药委托研发生产费

用 609.60 万元及利息、可得利益 598 万元，该案将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开庭审理。

二、本次账户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1、目前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不是公司主要的银行账户，上述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相关诉讼的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实际影响以法院最终判决为准。

2、公司已聘请专业律师团队积极应诉，积极寻求合法途径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争取尽快妥善解决上述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事宜，并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2 月 5 日